

哲學學者

中國倫理學史

著作三本

張宗元林穎棠

哲

日本三浦藤作著
張宗元林科棠譯

中 國 倫 理 學 史

書叢學

商務印書館發行

Library of Philosophy
HISTORY OF CHINESE ETHICS

B.
v

MIURA

Translated by

CHANG TSUNG YÜAN AND LIN K'U T'ANG

1st ed. Feb. 1926

2d ed., Jan., 1927

Price: \$2.40 postage extra

TH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SHANGHAI CHINA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五年二月初版

回(哲學叢書) 中國倫理學史一冊

(每册定價大洋貳元肆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凡例

一、是書原名東洋倫理學史，但其內容僅述中國思想，與東洋二字不稱，故改名爲中國倫理學史。

二、譯者身邊書籍無多，故是書中引我國倫理學家言語，間有照同文直譯而不能錄原文者，請讀者諒之！

三、是書述旧人經解及評論甚多，雖國情不同，間生異說，然亦足資我國經學家史學家考鏡。故悉仍而不削。

中國倫理學史目次

第一篇 古代

第一章 古代中國之文化與思想.....	一
第一節 古代之中國民族.....	一
第二節 唐虞時代之倫理思想.....	二
第三節 三代之倫理思想.....	七
第四節 周易.....	十五
第五節 周末之思想界.....	二二
第二章 儒教.....	二八
第一節 孔子.....	二八
第二節 孔門之諸子及著書.....	六一
第三節 子思.....	七二

第四節 孟子.....	七八
第五節 荀子.....	八九
第三章 道家.....	一三三
第一節 老子.....	一二三
第二節 列子.....	一三五
第三節 莊子.....	一四二
第四節 其他道家.....	一五一
第四章 楊家.....	一五三
第五章 墨家.....	一五七
第六章 法家.....	一六七
第一節 管子.....	一六八
第二節 申子.....	一七一
第三節 商子.....	一七二

第四節 韓非子.....一七六

第七章 名家.....一八〇

第八章 兵家.....一八四

第九章 雜家.....一八七

第二篇 中世

第一章 秦代之倫理思想.....一二七

第二章 漢代之倫理思想.....一二八

第一節 概說.....一二八

第二節 前漢之倫理思想.....一二〇

第三節 後漢之倫理思想.....一三八

第四節 漢末思潮之特色.....一四七

第三章 六朝時代之倫理思想.....一五〇

第一節 概說.....一五〇

第二節 六朝時代之儒教.....	一五三
第三節 六朝時代之道教.....	一五七
第四節 六朝時代之佛教.....	一六〇
第五節 六朝時代之調和思想.....	一六一
第四章 隋代之倫理思想.....	一六三
第一節 概說.....	一六三
第二節 文中子.....	一六四
第五章 唐代之倫理思想.....	一六七
第一節 概說.....	一六七
第二節 唐代之儒教.....	一六九
第三節 唐代之道教.....	一七四
第四節 唐代之佛教.....	一七五
第六章 五代之倫理思想.....	一七七

第三篇 近世

第一章 宋代之倫理思想.....	三〇七
第一節 概說.....	三〇七
第二節 近代哲學之勃興.....	三〇九
第三節 近代哲學之先驅者.....	三一二
第四節 周濂溪.....	三一三
第五節 邵康節.....	三一六
第六節 張橫渠.....	三一五
第七節 程明道.....	三一四
第八節 程伊川.....	三一三
第九節 程學之承繼者.....	三一五
第十節 朱子.....	三四〇
第十一節 朱學之承繼者.....	三四八
	三五八

第十二節 陸象山	三六三
第十三節 陸學之承繼者	三六九
第十四節 文學派	三七一
第十五節 獨立學派	三七六
第二章 元代之倫理思想	
第一節 概說	四一〇
第二節 程朱學派	四二二
第三節 陸學派	四二三
第四節 朱陸調和學派	四一三
第三章 明代之倫理思想	
第一節 概說	四一〇
第二節 王陽明以前之諸學者	四一六
第三節 王陽明	四三三

第四節 陽明學之承繼者.....	四四〇
第五節 陽明學之反對者.....	四四三
第六節 明末之陽明學.....	四四七
第四章 清代之倫理思想.....	四五八
第一節 概說.....	四五八
第二節 程朱學派.....	四六一
第三節 陸王學派.....	四六八
第四節 朱王調和學派.....	四七一
第五節 考證學派.....	四七五
第六節 春秋公羊學派.....	四七八

中國倫理學史

第一篇 古代

中國之倫理思想遠自唐虞三代發其源，至周而大成，宋以後乃爲哲學的發達。自上古至周末爲古代，自秦經漢、唐至五代爲中世，宋以後爲近世。此數千年間中國思想之發達，茲概說之如下：

第一章 古代中國之文化與思想

第一節 古代之中國民族

中國太古之事，邈焉不詳，亦與他國相同。然中國民族出自中央亞細亞，漸次進向東方，橫崑崙山麓，自新疆、甘肅移住於山西省方面。其可以憶想當時民族生活者，爲易之繫辭傳；據繫辭傳：最古中國民族之主燧人氏始教民火食；次伏羲氏始教民漁業；次神農氏始教民稼穡；再次爲黃帝軒轅氏，蓋當時名君也。斯時中國民族之間，乃漸發文化之曙光。

生活乃顯然向上。昔時穴居者，至是始造屋而居，而舟、臼與弓矢亦以發明。是時黃帝有臣名蒼頡者，已作文字以代伏羲氏以來之結繩記事焉。自黃帝經少昊、顓頊、帝嚳而有名之君堯、舜乃出。蓋堯、舜之時，中國民族之文化，已得一大進步矣。普通稱伏羲、神農、黃帝爲三皇，少昊、顓頊、帝嚳、堯、舜爲五帝。然當時之書簡，今已殘缺無存，無從知三皇、五帝時代之思想，僅得由書經推知。堯、舜以後之事實而已。後世所傳有神農書，記述神農氏之教法，然一般人均認為後人僞作。左傳昭公十二年，以爲有三墳、五典、八索、九丘等書。三墳者，述三皇之事；五典者，述五帝之事；八索者，記八卦之事；九丘者，中國分爲九州，即記九州之事也。此等書，春秋時盡已湮滅；其他現存者，有黃帝內經、素問、靈樞、陰符經（黃帝陰符）等，或謂均黃帝所作，然無不知其爲後人僞撰也。

第二節 唐虞時代之倫理思想

唐虞之治與道德觀念
帝堯陶唐氏普通稱爲堯；帝舜有虞氏普通稱爲舜。堯、舜二代，稱爲唐虞之治。堯知德俱優之明主，書經堯典中略說堯之政治，謂：『克明俊德，以親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協和萬邦，黎民於變時雍。』蓋堯治天下五十年，一切文

物制度大備，七十歲時讓位於舜云。

中國古代之君臣觀念爲君者宜從天之意以支配萬民；人民對君主服從者，卽服從天命也。中國古代之民族，以天地間之自然現象爲神。（此蓋未開化人之常情。）名山、大川、風雨、雷、電等均以爲神，天則以爲此等神中最高之神。天者何？映於吾人眼中之天，不過有形之青空。然中國太古之民族，不僅以有形之青空爲天，且以有形之青空上有無形之神之存在，而連用皇天上帝，卽名其神爲皇天上帝。而世間萬物均由此皇天上帝所造而受其支配焉。蓋中國古代民族之所謂天者，卽萬物之根本，而天造萬物爲萬物之父母；因而人類亦爲天所造，天與萬民之間乃有親子關係。望萬民（子）之生長發達，卽天（父母）之情也。然天卽上帝，爲無形之神，不能直接支配萬民，教導萬民，而使生長進步。故必由萬民之中，擇特別優秀聰明叡智之人，以爲萬民之君而支配之。蓋君卽由天意任命，畏天命，從天意治萬民，卽爲君之職分也。而天不但選任萬民之君，且常不怠其監督。若爲君者，盡其職守，則天降種種祥瑞以賞讚之；反其任務，則降天災地變以懲戒之。然天何由而決爲君者是否盡其職分乎？此則由人民之向背決之。人民信任其君，則爲君者完全盡其職分；若

民心離背，則爲君者不能盡其職分。所謂『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即此意也。惟天雖降天災地變，以懲戒之，而猶不知敬畏，改其所爲，則天命不佑，必選拔優秀人物而代之。『天命無常，唯德自助』。蓋天常助有德者立以爲君，無德者則降罰而失位。是則服從君即無絕對支配關係與絕對服從關係。因此，古代之君主，乃以讓位於其愚暗子孫爲違反天命，必選有主宰萬民器量之人物，以爲後繼。堯見其子丹朱不肖，即舉舜於民間，妻以二女，使當要政。而舜佐堯，大施善政，堯崩乃即天子位云。

舜亦名君，不劣於堯；性孝悌，幼時父瞽瞍惑於後妻，愛幼子象而憎長子舜，常欲害之。舜孝而愛其異母弟，卒改父心。蓋彼有德化萬民之偉大人格也。及佐堯攝政，重用賢臣二十餘人，言聽計從，天下大治，全國人民乃咸謳歌功德。舜之子商均亦不肖，乃於其臣下中擇最以賢德聞之，禹薦於天而讓祚焉。

堯、舜爲中國古代之理想的人物，稱爲自生民以來最可敬慕之聖人。所謂『堯、舜之德如天地之無不覆載』。『堯、舜人倫之至也。其道至大至廣，其禮樂至善至美，其治世垂拱

無爲。」蓋後人之讚堯、舜，至矣盡矣。故中國民族以堯、舜爲具備衆德之模範的人格，以堯、舜之治世爲金甌無缺之黃金時代。雖堯以二女妻舜，當受後世道德學者之種種批評，然由當時之風俗觀之，不能以此非難舜之人格也。中國古代之社會，以家族主義爲基礎，家族制度之特色，首重祖先之祭祀，絕祖先之祭祀者，最爲大不孝，因此乃生一夫多妻之風俗。更及後世，乃至承認結婚而無子者，不妨離婚而娶外妻。堯使二女妻舜，舜從堯之意，蓋得適當之後繼者，而盛祖先之祭祀，此明基於當時之思想也。一夫多妻之習慣，雖宜非難，然如是習慣所存之社會，妻二女一事，恐不能如後世之道德學者非難而謂應任其咎也。雖然，舜不知排斥如是惡習，而示善良之道德模範，亦足累舜之德也。

家族主義之精神，必生多妻之惡風；同時又發達種種美德，如特重孝行即其一也。故中國古來極尊重孝行之德。孝經云：「五刑之屬三千而罪莫大於不孝。」周禮八刑之中，亦舉不孝之刑爲第一。又家族圓滿之生活，爲道德之基礎，亦其美行之一。易之家人卦云：「女正位乎內，男正位乎外；男女正，天地之大義也。」又云：「家道正而天下平。」即此意也。信天命之宗教的觀念，與家族主義之精神，一經一緝，永遠支配中國民族之思想，即

政治、文學、宗教、道德等，與夫一切人文現象，亦無不受其影響焉。

堯舜之思想

唐虞時代，道德與政治密接結合；以

爲欲治天下，必先修其身，然後廣

充其德以及九族，繼至百姓，終至薰化萬民。所謂修己治人之儒教思想，即淵源於此。因而當時以爲道德與政治不能分離，道德之根本思想，即政治之大本焉。堯傳於舜，以爲政之要道者，卽『中』之一字。論語堯曰篇云：堯曰：咨爾舜！天之曆數在爾躬。允執其中，四海困窮，天祿永終。『允執其中』者，堯之中心思想，爲爲政之大本，且爲道德之根本思想也。舜亦以此授禹，且增加三語，意義更覺明瞭；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故『中』之思想，傳於夏、殷、周三代，爲道德之真髓，歷代聖賢所授受，至子思乃成中庸一卷。然發於堯、舜而爲儒教根本思想之『中』字，究爲何物，後之學者乃有種種解釋。子思謂：『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程子謂：『不偏之謂中，中者，天下之正道；不易之謂庸，庸者，天下之定理。』朱子謂：『中者，不偏不倚，無過不及之名；庸，平常也。』而宋儒於『中』之字更附以種種之哲學的意味。然『中』字意義，並不深遠高妙，不過當事之際，不流於極端，取適宜，方法云爾。